

第壹章 緒 論

本章的主要目的，在於以本研究的背景、研究目的、研究問題、研究範圍與限制及名詞解釋作一整體的介紹。全章共分為六節，第一節為研究背景；第二節為研究目的；第三節為研究問題；第四節為研究範圍與限制；第五節為名詞解釋；第六節為研究假設。茲將各節詳述如下：

第一節 研究背景

所謂的教學，是指施教者以適當的方法促成受教者達到預期教育的活動。而體育教學是以一種有目的、有系統的方法，依據教學原理，學生的興趣、能力及需求等，運用合理的教學技術，指導學生學習各種技術和有關知識，培養良好的習慣，以增進身心發育與健康，學會各項運動技能與有關體育運動知識，培養良好人際關係及衛生習慣的師生活動（劉宏隆，1999）。體育是教育不可缺少的一環，其所扮演的是透過身體的認識與力行，達成教育目標的獨特角色，是學校其他任何教育科目都無法取代其教育上的地位。具體而言，教學設計與評估學生的學習成效，體育可區分為心理-動作(psycho-motor)(通常稱為：技能)、認知(cognitive)與情意(affective)等三種不同的行為目標領域來達成 (Wuest & Lombardo, 1994)，而最終目的卻是透過身體活動，幫助學生養成規律運動的習慣，發展良好的全方位體適能，成為一個健康快樂的人。隨著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教師已被賦予「教學自主」、「課程決定」的決策者，並配合學生的個別差異及學校本位特色，創造具特色及效果的教學方式（闕月清，1999）。

體育是教育的一環，不僅促進身體的健康與發展，更能培養良好的社會行為（吳萬福，1995）。在暫行綱要中，教育部（2001）認

為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新課程之課程理念應以學生生活為中心，配合學生身心能力發展歷程，並尊重個性發展，激發個人潛能。此外，國民教育之各學校教育目標應該要透過人與自己、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等人性化、生活化、現代化、統整化與適性化之學習領域教育活動，達成課程的目標。體育教學方法種類繁多，除普通教學法的應用外，更有許多創新的教學方法，如 74 年北、高兩市首先推動的創造性體育教學，民國 82 年台灣省推行樂趣化教學，民國 83 年周宏室引進的 Mosston 教學光譜以及民國 88 年台灣省推行的運動教學模式等（葉憲清，1998）。教學是一種藝術，也是一種技術，由於時代變遷、科技突破擊知識爆炸，國內九年一貫課程中，各學習領域教學法皆不斷創新，而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強調的是：一為發展運動概念與運動技能，以提升體適能；另一為培養增進人際關係與互動的能力。因此，良好教學模式的建立，有賴於教育工作者不斷的在教學實務中驗證、修正與補強後，才能發展出一套完整可行的系統，而良好的教學可使學生達到學習目標，享受學習的樂趣，從中建立自信、自尊及良好的人際關係（鄭金昌，1996）。

國內九年一貫課程改革中，教師扮演重要且關鍵性角色。而九年一貫改革不僅是課程改革，其實也是徹底改變我們對教師的角色期望，其中教師角色的轉變以從「官訂課程執行者」轉變成「課程設計者」；從「被動學習者」轉變成「主動的研究者」；從「知識傳授者」轉變成「能力的引發者」（饒見維，2001），於是讓我思考了許多問題：國中生在體育學習歷程中應培養何種能力？應如何學習才會擁有這些能力？需用何種策略培養此能力？何種方法來增強概念？如何提升師生間的互動？

體育教學自古以來皆強調技巧式取向教學，使得學生的學習興趣降低而感到乏味，而遊戲或比賽是童年的重要及主要活動（何長珠，1998），且遊戲或比賽乃為學生參與活動的主要動機，在國中體育課

中最喜愛的遊戲及比賽是支持學生興趣的必要條件，學生能在其中得到運動樂趣，進而主動的學習和思考如何提高運動中的表現 (Oslin,1996 ; Turner,1996)，因此，可從遊戲或比賽中學習技巧、規則、戰略就成為一種新的挑戰及嘗試。理解式遊戲或比賽的活動進行，並透過修正及簡化的方式，使學習者在遊戲或比賽中了解運動技能、知能等，進而引導學生運用並熟練技巧，達到學習效果。故研究者選擇了理解式球類教學法對學生體育課程的學習效果影響。

第二節 研究目的

本研究以量的研究為主，以質的研究為輔。在量的研究方面，乃探討理解式球類教學對於國中九年級學生認知、情意、技能與比賽表現學習效果之影響，並比較男女生學習效果的差異；在質的研究方面，乃瞭解教師及學生對於理解式球類教學效果的知覺情形。期能對學生在體育課程的學習上有所助益，並能對體育教學的推展上有所貢獻。本研究目的有如下四點：

- 一、比較理解式球類教學法於巧固球項目的教學前後，國中九年級學生在認知、情意、技能與比賽表現之學習效果。
- 二、比較理解式球類教學法於巧固球項目的教學後，國中九年級學生在不同性別上之學習效果。
- 三、探討參與學生對巧固球學習效果之知覺情形。
- 四、探討參與教師對巧固球教學之知覺情形。

第三節 研究問題

本研究針對理解式球類教學法對不同性別的國中九年級學生探討以下的問題：

- 一、國中九年級男、女生於實施理解式球類教學法前後，在認知、情意、技能及比賽表現學習效果是否有顯著差異？
- 二、國中九年級不同性別實施理解式球類教學法後，在認知、情意、技能及比賽表現學習效果是否有顯著差異？
- 三、國中九年級學生對巧固球學習的知覺情形為何？
- 四、參與教師對巧固球教學的知覺情形為何？

第四節 研究範圍與限制

一、研究範圍

(一) 本研究之研究對象為：

1. 本研究參與教師一位，採立意取樣(purposive sampling)選取出之體育專家教師。此為教師畢業於國立師範大學體育系，任教於北台灣某國民中學，具有 12 年體育教學經驗，在校服務認真優良，授其該服務學校校長推薦，乃符合專家教師的標準。
2. 本研究參與的學生為北台灣某國民中學九年級學生一班，上述之教師為原授課班級，該班男生 19 位，女生 18 位，合計 37 位學生。

(二) 研究內容

本研究以理解式球類教學法(Bunker & Thorpe, 1982)作為基礎並進行課程設計實施教學，以認知、技能、情意及比

賽表現等四項目之學習效果作為研究評量依據，以瞭解學生學習效果的知覺情形。

(三) 研究項目

本研究之教學項目以國中九年級體育課程中的巧固球運動為單元，實施教學及進行評量。

(四) 研究操作時間

本研究為期六週，共 12 節課，每節 45 分鐘。其中 8 節為實施教學，另 4 節作為前後測。

二、研究限制

- (一) 本研究樣本取自北台灣某國民中學九年級學生，無法兼顧其他年級學生之學習效果，且參與人數不多，故使本研究結果在推論受到限制。
- (二) 本研究僅依據理解式球類教學之特色及精神來設計實驗本研究之教學課程，其研究項目為侵入性運動—巧固球運動，其他的項目不在本研究中。

第五節 名詞解釋

一、理解式球類教學法 (TGfU)

理解式球類教學法是英國學者 Bunker and Thorpe (1982) 提出的一種體育教學方法，以學生為教學中心，強調由理解戰術戰略教學到基礎技能取向球類教學的過程，並重視學生自主學習與個別差異，給予學生帶得走的知識和能力。其將理解式球類教學分成六階段：

- (一) 球類比賽形式。
- (二) 比賽賞識。
- (三) 戰術意識。
- (四) 做適當決定（做什麼？如何做？）。
- (五) 技能執行。
- (六) 比賽表現。

二、學習效果

本研究的學習效果乃指學生在接受教學後完成教學目標的程度（黃志成，2004）。以理解式球類教學法實施比較，藉此瞭解國中九年級男、女生在巧固球運動的認知、情意、技能及比賽表現學習發展情形。

（一） 認知表現

本研究中係指受試學生對於巧固球運動之相關體育知識的認識和了解，並透過自編之「巧固球運動認知測驗」所得的分數呈現。

（二） 情意表現

本研究的情意學習效果係以參與學生，於巧固球體育課程中學習所展現之運動參與精神與學習態度，其採用林本源（2002）編製之「台灣地區中小學學生體育態度量表」測得之結果進行比較。

（三） 技能表現

本研究的技能學習效果係以參與學生在巧固球客觀技能測驗所得之結果進行比較。研究者取自於蔡乾華等（1990）「國民中學體育第一冊其他類—巧固球教學效果評量」，並參考其他巧固球相關書籍，經國家巧固球

專家檢核加權後編製完成，作為客觀技能測驗工具。

(四) 比賽表現

本研究的比賽表現學習效果係指學生於課程中進行比賽時，運用「球類比賽表現評量表現工具」(GPAI)，擇取「技能執行」、「做決定」、「位置調整」三個類目進行巧固球運動比賽表現測驗之結果比較。

三、球類比賽表現評量工具 (GPAI)

GPAI 是 Game Performance Assessment Instrument 的簡稱。「球類運動比賽表現評量工具」乃透過 Griffin, Mitchell, and Oslin (1997) 各專家彙整七個評量類目的評量工具，是一種適合師生、容易操作且具彈性的真實評量工具，其中涵蓋了認知與技能層面，也兼顧了球員的控球技能與未控球的動作，以完整觀察球員的比賽表現 (郭世德，2000)。亦可提供教師、研究者觀察與紀錄學生解決戰術問題的運動比賽表現行為。其七個評量類目包含：「回位還原(base)」、「位置調整(adjust)」、「做決定(decision making)」、「技能執行(skill execution)」、「支援接應(support)」、「掩護補位(cover)」、「盯人防守(guard or mark)」。

四、知覺

知覺是指經由各種感官來覺知環境中物體存在、特徵及其彼此間關係的歷程。意即個體以生理為基礎的感官獲得訊息，進而對周遭人、事、物進行反應或解釋的心理歷程 (張春興，1991)。本研究係指的知覺是指研究參與教師及學生對研究者設計的訪談問題所呈現的資料。

五、侵入性運動

Almond (1986) 所提出「球類運動分類系統」，將球類運動分為「守備/跑分性運動(fielding/run-scoring)」、「標的性運動(target)」、「網/壁性運動(net/wall)」、「侵入性運動(invasion)」四種類別，其中「侵入性運動(invasion)」包含了手球、籃球、橄欖球、水球、足球、曲棍球、巧固球等球類運動。

第六節 研究假設

本研究根據研究目的、研究問題及相關研究提出研究假設，以便作為研究探討的核心。

一、理解式球類教學對國中九年級學生的認知學習效果

- (一) 男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認知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二) 女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認知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三) 男生與女生的認知後測成績有顯著差異存在。

二、理解式球類教學對國中九年級學生的情意學習效果

- (一) 男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情意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二) 女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情意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三) 男生與女生的情意後測成績有顯著差異存在。

三、理解式球類教學對國中九年級學生的技能學習效果

- (一) 男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客觀技能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二) 女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客觀技能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三) 男生與女生的客觀技能後測成績有顯著差異存在。

四、理解式球類教學對國中九年級學生的比賽表現學習效果

- (一) 男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比賽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二) 女生在理解式球類教學前後，比賽表現有顯著差異存在。
- (三) 男生與女生的比賽表現後測成績有顯著差異存在。